



3101151265066959

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文件

沪浦规土业〔2010〕106号

关于核发唐黄路（S1～周邓公路）新建工程 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的通知

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申请表》及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经核，该项目建设前经我局以[沪浦规书(2010)BA31011520109068号]核发选址意见书，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沪浦发改城〔2010〕384号文批准，现根据审定的建设工程总平面图，同意发给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[编号：沪浦规地(2010)EA31011520109127号]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一、建设工程名称：唐黄路（S1～周邓公路）新建工程。
- 二、建设工程规模：按规划道路红线宽40米实施（以道路红线核示图为准），长约4200米。
- 三、建设用地位置：川沙新镇。

四、建设用地规划性质：道路广场用地。

五、建设用地面积：约 168000.00 平方米（具体范围如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附图所示，并以实测为准）。

六、规划管理要求：

上述用地范围内的建设应办妥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后方可进行施工。

请凭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及本通知向房屋土地管理部门办理有关手续。

你单位在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后六个月内，未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又未申请延期的，本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即行失效。

二〇一〇年七月七日

主题词：规划 许可 通知

抄送：新区政府、市规土局、新区发展改革委、建设交通委、环保局、川沙新镇

浦东新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办公室印

2010年7月8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_____ 号
沪浦规地[2010]EA31011520109127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三十七、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

日期 2010年7月7日

用地单位	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用地项目名称	唐黄路(S1~周邓公路)新建工程
用地位置	川沙新镇
用地性质	道路广场用地
用地面积	168000.00平方米
建设规模	按规划道路红线宽40米实施(以道路红线核示图);长约4200米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	1、《关于核发唐黄路(S1~周邓公路)新建工程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的通知》(沪浦规土业〔2010〕106号)一份。 2.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范围图一份。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，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、占用土地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